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4月15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0年4月25日上午在华发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到4人，董事陈志刚先生、独立董事杨俊远先生因事务繁忙无法出席会议，分别委托董事长李中秋先生、独立董事李定安先生参会表决，监事列席会议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200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通过了《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通过了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四、通过了《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会计准则审计确认，2009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,154,592.65元。由于公司2008年末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为-216,816,881.03元，根据利润分配的原则，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、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后，本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-212,662,288.38元。根据以上财务状况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200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

增股本。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五、通过了《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六、通过了《2009 年年度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七、通过了《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八、通过了《公司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九、通过了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（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十、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，董事会提名江艳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），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及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江艳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上述第 2、3、4、6、10 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0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：

简 历

江艳军：男，1969 年出生，经济学硕士。1997 年 9 月至 2003 年 5 月在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先后担任投融资部经理、证券部经理、证券事务代表、副总经济师；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深圳市朗科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董事会秘书兼产品管理部经理；2004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深圳市商立科技有限公司工作，任财务总监；2008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为好百年家居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任总裁办主任

- 与本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；
-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
-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与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